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二十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YN202405280050	曲靖市会泽县马路乡弯弯寨大地社村小组高铁路云贵段隧道施工产生环境问题突出。废土石弃置随意倾倒，堵塞并填平附近沟河，导致雨季无法排洪，存在水土流失风险；破坏附近大量植被；施工导致马路乡大地社、黄家院子村小组和地车镇王家梁子井水枯竭，村民无生产用水；距离村民房屋仅60米，放炮导致村民房屋墙体开裂、地基下沉。	曲靖市	水	1.经查，该项目倾倒废土石的山沟位于隧道口50米处，是隧道施工征用的弃渣场，相关手续齐全，施工前渣场所在山沟仅有少量灌木和杂草，不存在破坏附近大量植被。渣土均弃置于渣场范围内，未发现随意倾倒行为。施工过程中按照要求采取了抗滑、拦挡、排水、沉沙和植被恢复等措施，浇筑防洪水沟120米，不存在水土流失风险。 2.经查，该项目相邻的马路乡弯弯寨村委会大地村民小组等3个村民小组，共125户501人，农户饮水从凉水井沟引水至水管解决，渝昆高铁开工建设以来，取水源流量逐年减少，对群众生活用水造成影响。 3.村民房屋距离进车隧道斜井口最近为76米，涉及1户1人，对该户房屋损坏已出检测结论，与施工隧道爆破作业存在因果关系。	部分属实	1.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施工，保障施工期间及今后村民用水安全。 2.根据房屋损坏检测结论，达成补偿协议。	1.架设了1200米钢管引水至水管为主，水车供给方式补充，解决用水问题。 2.2024年6月10日前，中铁二局委托第三方鉴定是否属于隧道施工导致群众饮水困难，待第三方出具调查报告，确定实施方案，2025年12月前完成村民永久用水工程。 3.征迁指挥部将会同马路乡、施工方加大工作力度，做好群众思想工作，尽快达成补偿协议。	未办结	无
2	X3YN202405280060	曲靖市沾益区望海小学校园用于教学的各类音响声音巨大，严重扰民。	曲靖市	噪音	曲靖市沾益区望海小学安装了一套ITC音箱系统，经查，开展教育教学工作时，有14个必备校园广播使用时段，部分时段音量偏大、频次偏多，存在一定扰民问题。	属实	确保正常开展教学需求的情况下，尽量减少噪音扰民问题。	1.拆除设置在曲靖市沾益区望海小学教学楼东北角、西北角2个音柱，调整了部分音柱的方向和位置。 2.在教学过程中注意控制音量，优化调整对音响系统使用频次及时长。	已办结	无
3	X3YN202405280076	曲靖市宣威市西宁街道靖外村建筑材料厂侵占酒水河河道，影响行洪；未按环评要求进行生产，虚假验收，污染环境；未落实水土保持要求，破坏生态；生产中随意抛洒碎石，扬尘污染严重。	曲靖市	大气,生态	1.“酒水河”为撒落河，经查，该材料厂在撒落河河道管理范围内未经批准改移河道、在原河道上建设厂房、束窄河道、铺设道路等，影响行洪。 2.经查，该材料厂的环保工程大部分符合验收调查报告和验收意见相关内容，但危废暂存间建设和管理不规范，无防渗措施、危废标识标牌，无管理制度及台账；2个沉砂池总容积为48立方米，未达竣工验收标准，存在污染环境风险。 3.该材料厂水土保持于2022年9月23日经宣威市行政审批局批准，经查，但该厂未落实浆砌石护坡280米、历史遗留区绿化恢复2.82公顷等水土保持措施。 4.现场调查时，企业处于停产状态，部分成品露天堆放，防尘网覆盖不完全，场地和道路积尘未清扫，存在扬尘污染。	基本属实	1.依法查处企业违法行为，责令限期整改。 2.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3.严格按照水土保持要求落实各项生态保护措施。 4.加强厂区管理，消除污染风险。	1.2024年5月31日，宣威市水务局对该材料厂未经对其工程建设方案审查同意或未编报防洪影响评价报告而施工的行为立案查处，责令该厂于2024年6月30日前对有关问题进行整改。 2.2024年5月30日，已对危废暂存间地面进行硬化，设置危废标识标牌，制定危废管理制度并上墙公示，规范管理台账，已将现有48立方米沉砂池向下扩容至153立方米，达到总容积不小于120立方米要求，并对企业相关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目前正在调查中。 3.2024年4月17日，宣威市水务局对该材料厂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投产使用的行为下达了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停止生产经营活动，直至验收合格。 4.2024年5月31日，已对露天成品料堆完成覆盖，厂区及周边道路已清扫完成，避免扬尘造成污染。	未办结	无
4	X3YN202405280077	曲靖市宣威市来宾街道宗范冷家村养猪场侵占耕地和林地，未安装废水处理设施，养殖废水直排周边溪河，严重污染河流；冷家村后山有人开荒毁林占为己有。	曲靖市	生态,水	1.举报件反应的养猪场为宣威市昌博种养殖有限公司，该公司2022年12月依法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不存在侵占耕地情况。 2.2022年3月1日，该公司因修路毁林地2908平方米，2022年4月7日宣威市林业和草原局对其立案查处，责令当事人2022年9月30日前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并处罚款37804元。现场调查时发现，该公司在大门北侧约50米处毁林开垦，造成林地毁损3047平方米。 3.该公司污水处理设备建于养殖场大棚内，经查，公司周边未发现溪水河流，仅有一条雨水沟渠连接至周边竹林，沟渠内及周边竹林未发现排污痕迹，但该公司未按要求办理环评手续。 4.经查，2023年10月至2024年5月该公司与冷家村17名农户签订土地租赁合同，承包冷家村后山小瓦厂耕地6.7亩、大梨树耕地6.79亩。该公司2024年4月开始砍伐清理租赁耕地里的板栗树、核桃树等，准备耕种马铃薯、玉米，不存在开荒毁林占为己有的情况。	部分属实	加大监管力度，确保企业依法依规生产经营。	1.2024年5月29日，宣威市来宾街道办事处对该公司在大门北侧约50米处毁林开垦，造成林地毁损3047平方米立案调查。 2.2024年6月3日，曲靖市生态环境局宣威分局对该公司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立案调查。	未办结	无
5	X3YN202405280040	曲靖市会泽县宝云街道拉夏村村委会棠梨树村的饮用水源受高铁施工影响，生活饮用水及灌溉用水泵眼停止出水，村民用水困难；同时施工也导致水源地水源受到污染。	曲靖市	水	1.该村取水点位于棠梨树村北面的山腰上，工程建设启动后，生活饮用水及灌溉用水泵眼流量逐年减少，2023年4月停止出水，造成村民用水困难。 2.村民的取水点泵眼高于隧道施工点位、距离施工隧道2公里，隧道施工严格落实环评措施，水源地未受污染，并且施工隧道涌水出口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防治措施，流入该村老开塘用于农田灌溉。经查阅监测报告，水质达标。	部分属实	加强项目建设管理，严格执行环评措施、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用水。	经召开群众会确定解决方案，2023年6月已在大桥脚取水点修筑集水井一处，修建50立方米钢筋混凝土蓄水池1个，安装4265米饮用水管引至棠梨树村民小组，解决了村民生活饮用水问题。	已办结	无
6	X3YN202405280030	曲靖市富源县后所镇杨家坟村熟地小组双发矿业有限公司石料场开采加工过程产生大量粉尘，影响周边村民生活；大面积毁林，破坏生态环境；混凝土搅拌站长期污染土地。	曲靖市	大气,水	1.经查，该公司有石粉约450立方米、公分石约900立方米在大棚外露天堆放，运输廊道未密闭，厂外运输道路为熟地村进出的必经道路，露天堆存和交通运输扬尘对村民生活造成一定影响。 2.2021年11月，该公司在后所镇杨家坟村委会熟地村双树丫采石区剥离品林地5.595亩，2021年12月富源县林业和草原局立案查处（富林罚决字〔2021〕第036号）。2022年5月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云林许准〔2022〕674号），批复同意使用林地49.28亩。现场检查，该企业使用林地35.45亩，均在批复使用范围。 3.混凝土搅拌站为杨某某、何某某2人在该公司东南方约350米处建设的，经查，无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明、环保审批等手续，无原料大棚等环保设施，露天堆放石粉约9立方米、公分石约7立方米，扬尘、面源污水对土地存在一定影响。	基本属实	1.生产过程扬尘污染得到有效控制。 2.严防毁林问题反弹。 3.拆除视拌站所有设备，清运堆存物料。	1.2024年5月29日，曲靖市生态环境局富源分局对该公司露天堆存行为立案查处。 2.2024年6月5日前将石粉砂清运至物料大棚内，公分石加盖防尘网，加强监管，杜绝物料露天堆放。 3.督促该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前对皮带运输廊道进行密闭，在厂门口安装雾炮机1台、车辆自动感应冲洗装置1套，加强洒水降尘频次，建立清扫保洁制度，减少扬尘污染。 4.督促该公司运输车辆严格落实篷布覆盖，及时清扫洒落物料，减少交通扬尘污染。 5.该公司毁林问题已立案查处，补办了林地手续，下步加强日常监管，严防违法违规破坏林地行为。 6.2024年5月30日，已拆除视拌站所有设施，2024年6月5日前将露天堆存的石粉砂、公分石清运至该公司物料大棚内。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7	X3YN202405280027	曲靖市宣威市云波淀粉有限公司废水直接污染周边农田，恶臭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曲靖市	土壤,大气	1.该公司建有日处理能力2000吨的污水处理系统，所有生产污水均通过该系统处理后经法定排污口排放至鹿乐河。经查阅2024年以来监测数据，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鹿乐河下游26.3公里西泽河土格梯处建有省控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自2021年投入运行以来，该断面地表水水质均达标。未发现污染农田。 2.经查，该公司淀粉生产区堆有2500吨马铃薯，少数马铃薯腐烂产生异味，北侧污水处理区沉淀池也会产生轻微异味。 3.该公司周边路段和污水处理区附近有异味，走访周边村民，部分反映存在异味影响生活的情况。	基本属实	1.加强运维管理，确保污水合法合规达标排放。 2.采取有效措施，全力消减生产异味造成的影响。	1.2024年5月29日，宣威市务德镇人民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周边群众进行了回访，群众均表示理解支持。污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行使用，产生污水均完全处理达标后排放。 2.加强监管力度，压实企业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做好周边农田养护工作。 3.对腐烂马铃薯分桶收集，并及时转运至厂区内500亩马铃薯种植地堆肥，后续将缩短腐烂马铃薯堆场时间，减轻异味扩散。 4.加强污水处理设施运维管理，减少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异味。	阶段性办结	无
8	X3YN202405280025	曲靖市沾益区龙华街道太平社区大和山云南能源职业技术学院（沾益校区）项目建设违法超占48.7255亩村民集体土地，违法超占林地16.65亩天然林、经济林，破坏土地植被和森林生态。	曲靖市	生态	1.能源学院于2019年11月19日经云南省自然资源厅批复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458.565亩（云自然资复〔2019〕262号）。经查，在建设过程中，能源学院擅自超出批准面积建设篮球场、教学楼、道路及绿化等设施，少批多占面积18.99亩村民小组集体土地。 2.2018年12月28日，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下达《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云（曲）林资许准〔2018〕1882号），同意占用曲靖市沾益区龙华街道西河社区居委会案体林地395.106亩。经查，能源学院建设围栏过程中超范围占用林地1.29亩。	属实	依法依规查处违法违规用地行为，督促恢复被破坏林地。	1.2021年1月27日，曲靖市沾益区自然资源局下达《曲靖市沾益区自然资源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沾自然资罚〔2021〕4号），没收能源学院在违法占用的18.99亩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并处罚款126610元。现已落实到位。 2.2020年8月20日，曲靖市沾益区林业和草原局下达《林业行政处罚决定书》（沾林罚决字〔2020〕第05-011号），处以罚款8610元，责令于2020年12月31日前恢复原状。现已落实到位。	已办结	无
9	X3YN202405280004	曲靖市会泽县者海镇五里牌村十组范某某私自砍伐自家房屋侧面和屋后近千棵云南松，形成近千平方米的“天坑”，导致周围水土流失严重，生态环境遭到破坏。	曲靖市	生态	1.经比对2006年、2015年、2017年、2018年卫星影像图，该地块为荒山荒地，未见明显成片乔木。 2.2013年至2014年期间，范某某砍伐房屋前后个人所有的零星林木10余株云南松，经查阅资料，该地块为非林地，未发现周围水土流失，但存在破坏生态。	部分属实	做实群众工作，加强林地管理。	1.根据《森林法》第五十六条“农村居民采伐自留地和房前屋后个人所有的零星林木，不需要申请采伐许可证。”规定，范某某的采伐符合此条款，无需办理采伐许可。 2.为防止水土流失，范某某在此片空地周围栽种了20株柏树。	已办结	无